

以此件为准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1]21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区自然资源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潮财农[2020]104 号）和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生态林业建设类）分配方案、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的函》，现将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请加强资金监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二、请严格按照《潮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潮财农[2019]66 号）、《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安财农[2019]108 号）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此项资金支出请列入 2021 年度“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 1、 2021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任务清单
- 2、 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生态林业建设类）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

涉农资金类别	任务名称	具体项目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内容	任务量	镇别	项目实施单位	补助资金 (万元)
生态林业建设类	松材线虫病防治	潮州市潮安区 2021年市级涉农 资金松材线虫病 防治项目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潮州市潮安区 自然资源局	对文祠镇银潭村已发生松材 线虫病区域进行疫木清理、 套袋消杀、伐桩处理等除治 工作	1项	文祠镇	潮州市潮安区森林病虫害 防治站	8.00

附件2

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生态林业建设类）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松材线虫病防治		
区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补助年度金额		8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松材线虫病防治1项。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株数	≥100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04%
			除治效果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